

证券代码：872386

证券简称：汇通银行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福建福清汇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1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总部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林祥涛监事长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福建福清汇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方案》

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号）的文件精神，公司对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作出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21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福建福清汇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家财政部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福建福清汇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做好公司半年度信息披露工作，公司编制了《福建福清汇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21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福建福清汇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37）。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挂牌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

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福建福清汇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福建福清汇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福清汇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福建福清汇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8 月 21 日